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何品蕊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42  
傳真：08-7337061  
電子信箱：a002515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2206619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有關112年度菁師獎推薦一案，請各校教師踴躍報送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5月1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656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獎勵教師發揮大愛精神，表揚其關懷弱勢學生努力克服困境，提振我國教育工作者之專業熱忱，特舉辦本活動。
- 三、有關112年菁師獎推薦注意事項，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組別：分為「幼兒園組」、「國小組」、「國中組」、「高中職組」及「特殊教育」組。
  - (二)推薦日期：請於112年7月21日前將報送資料郵寄至「112年第十二屆教育大愛菁師獎工作小組」（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二段69號4樓）于子涵專員收。
- 四、相關表件請逕至懷恩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網站（<http://www.hcf.org.tw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小及特殊學校、各國中、本縣各鄉鎮立幼兒園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私立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